

#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冀建建市函〔2024〕218号

##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2024年建筑业企业资质“双随机、一公开” 第三批不合格企业名单的通报

各市（含定州、辛集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设局）、行政审批局，雄安新区管委会建设和交通管理局、公共服务局，各有关单位：

依据《关于开展2024年度建筑业企业资质“双随机、一公开”核查工作的通知》（冀建建市函〔2024〕169号）要求，我厅组织开展了2024年建筑业企业资质“双随机、一公开”核查工作。经审查，河北厂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122家企业（详见附件1）提交的资质核查材料核查结果为不合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自发文之日起，受检企业可登录“河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双随机、一公开”板块查询资质核查结果。

二、根据《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有关规定，对河北厂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等122家资质核查不合格企业，限期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整改。整改企业需在“河北省建筑市场监

管公共服务平台”提交资质审核材料（详见附件2）。逾期仍未提交材料或未达到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要求的，撤回其该项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三、请各地住建部门通知域内整改企业按规定时间要求在网上提交审核材料。同时，请各地住建部门和资质审批部门按职责做好企业整改期间监管工作，企业整改期间不得申请建筑业企业资质的升级、增项，不得承揽新的工程。

联系电话：0311-87801093

附件：1.第三批不合格的企业名单

2.“双随机、一公开”系统操作说明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4年11月15日